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吳倩雯  
電話：08-7320415 #3678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330137@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東港鎮東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14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2100137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 (4441556\_11210013700\_1\_4441556\_11210013700\_1.pdf)

主旨：檢送「112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閩客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課程實施計畫」1份，請協助公告或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第2梯次培訓，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3月13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033541號函辦理。
- 二、為儲備高級中等學校閩客語文師資，提高閩客語文課程之教學品質，落實閩客語文之傳承，並滿足各學校本土語文師資需求，爰規劃旨揭認證培訓計畫。
- 三、第2梯次培訓課程相關資訊如下：

(一)報名資格：

- 1、年齡：年滿20歲者。
- 2、具備本土語言能力認證考試中高級以上證書：

(1)閩南語文組：教育部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中高級以上，或國立成功大學臺灣語文測驗中心全民台語認證中高級以上證書。



(2)客語文組：客家委員會客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中高級以上證書。

(二)報名日期：112年3月23日至3月30日。

(三)報名網址：<https://ipse.ntcu.edu.tw/tphht/training>。

四、對旨揭計畫事宜有疑問者，請逕洽高級中等學校閩客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認證計畫辦公室陳小姐，聯絡電話：(06)213-3111分機192。信箱：tphht2020@gmail.com。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本縣各鄉鎮市公所

副本：本府客家事務處、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